

中共湖南科技学院纪委

湘科院纪通〔2020〕3号



关于加强2020年“五一”和端午节期间 廉洁自律和作风建设的通知

各直属党组织、校属各单位：

2020年“五一”、端午节将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反弹风险仍然存在，“节点”亦是“考点”。为倡导安全文明过节新方式，防止节日期间疫情反弹，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结合学校实际，现就2020年“五一”劳动节和端午节期间廉洁自律和作风建设相关纪律要求强调重申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落实主体责任

各直属党组织、校属各单位要把压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主体责任结合起来，一体部署、一体落实，切实履行疫情防控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主体责任，

自觉强化责任担当；要始终保持“一篙松劲退千寻”的清醒认识，及时向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发信号、打招呼、提要求，做到早警戒、早提醒、严管理、强监督，以坚强的政治定力和战略定力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锲而不舍纠治“四风”。

二、加强廉洁教育，严明纪律要求

1. 各相关职能部门要严格履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统筹落实好疫情防疫和教育教学工作；

2. 严禁公款大吃大喝，严禁出入私人会所或带有私人会所性质的高档场所；

3. 严禁借节日走访或以工作汇报名义用公款送礼、宴请；

4. 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或组织、参与隐秘聚会；

5. 严禁借节日之机以各种名义突击花钱和违反规定乱发滥发津贴、补贴、奖金、实物；

6. 严禁公车私用、私车公养；

7. 严禁借各种名义组织和参与用公款支付的旅游度假和高消费健身、娱乐等活动；

8. 严禁接受学生、学生家长等管理和服务对象或与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礼品礼金、微信红包、有价证券、支付凭证；

9. 严禁大操大办婚丧喜庆等事宜和借机敛财；

10. 严禁酒后驾车或参与赌博等违纪违法行为。

三、强化监督检查，严肃执纪问责

各直属党组织纪检委员要协助总支书记抓实学习传达和宣传教育，做好监督提醒工作，发现问题立即向校纪委办报告。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将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监督工作，对顶风违纪行为“零容忍”，对隐形“四风”露头就打、深挖细查、抓早抓小，及时发现和纠正落实疫情防控责任不力、违反疫情防控工作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坚决保持和巩固疫情防控成果，防止节日期间出现疫情反弹。

监督举报电话：0746-6381404 18607460976；

举报信箱：jiwei@huse.cn

中共湖南科技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4月28日